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及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8月13日召开的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8月14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5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43），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涉证券、资金账户相关手续以及购买的股票的锁定和解锁的全部事宜，同意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方式为自行管理。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4号：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截至2015年8月28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累计购入恩华药业股票2,218,6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46%，成交总金额为55,175,520.27元，成交均价约为24.87元/股，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经完成股票的全部购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自公告日起24个月，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8月29日刊登于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暨完成股份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4）。

2016年6月8日，公司实施了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00股，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5月31日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增至2,884,301股。2017年5月12日，公司实施了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00股，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5月6日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增至4,614,881股。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购公司股票锁定期已于2017年8月27日届满，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7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公司于2017年8月23日发布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公告登载于2017年8月23日的《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上（<http://www.cninfo.com.cn>）。

2017年10月27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关于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并终止的告知函》，根据《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已根据市场交易情况，分别于2017年10月25日及26日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全部卖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具体交易情况见下表：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大宗交易	2017.10.25	15.06	2,000,000	0.1982
	大宗交易	2017.10.26	14.74	2,614,881	0.2591
	合计	-	-	4,614,881	0.4573

截止2017年10月26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所持有的恩华药业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将由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进行资金清算和分配工作。

特此公告。

江苏恩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27日